

## 預期時間表

認購申請開始登記日期 <sup>(附註1)</sup> .....	二零零零年七月十四日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交回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的最後期限 .....	二零零零年七月十四日 中午十二時
認購申請截止登記日期 .....	二零零零年七月十四日 中午十二時
釐定最後發行價 .....	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五日或之前
在創業板網頁、南華早報(英文) 及香港經濟日報(中文)公佈最後 發行價、配售踴躍程度、公開發售之申請結果以及 配發公開發售股份基準(連同成功申請人之 身份識別號碼,倘適用)日期 .....	二零零零年七月十八日或之前
寄還退款支票日期 .....	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九日或之前
股票寄發或可供領取日期 <sup>(附註2)</sup> .....	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九日或之前
股份開始在創業板買賣的日期 .....	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日

### 附註：

- 倘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四日上午九時至中午十二時期間任何時間懸掛「黑色」暴雨警告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則認購申請不會於該日開始登記。請參閱本售股章程中「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之手續—惡劣天氣對開始登記認購申請之影響」一節。
- 如閣下使用白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並已在申請表格內表明擬親身領取閣下的股票及退款支票(如有),則閣下可在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九日或本公司在報章及創業板互聯網網頁公佈的發送股票及退款支票日期當日上午九時至下午一時期間前往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領取。如個人申請人選擇親身領取,則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其領取。如公司申請人選擇親身領取,則須由公司的授權代表攜同公司發出並蓋有公司印章的授權書前往領取。個人及公司代表(如適用)必須在領取時出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受的身份證明文件。倘閣下已選擇親身領取但卻未有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九日下午一時前領取股票及退款支票(如有),則有關股票會在發送日期當日下午以平郵方式寄往閣下在申請表格上填報的地址,一切風險由閣下承擔。倘閣下並無在申請表格上表明閣下會親身領取股票及退款支票(如有),則閣下的股票及退款支票(如有)將於發送日期當日以平郵方式寄往閣下在申請表格上填報的地址,一切風險由閣下承擔。

---

## 預期時間表

---

如閣下使用黃色申請表格，請參閱本售股章程「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之手續—如閣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之申請獲接納（全部或部份）」一節。

3. 所有時間均指香港本地時間。

倘上述預期時間表有所變動，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公佈。

有關股份發售之結構的詳情（包括有關條件），請參閱本售股章程中「股份發售之結構」一節。